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郑政办〔2018〕100号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调整部分工作领导小组和临时机构 主要组成人员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根据市政府领导组成人员变化情况和工作需要，经市政府研究同意，现将部分工作领导小组和临时机构主要成员作统一调整，各领导小组和临时机构的成员单位组成情况不变，成员单位的具体负责同志随工作分工变化自行调整，不再另行发文。

一、王新伟市长任组长的领导小组和临时机构调整情况

1. 郑州市创建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城市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市长王新伟任组长，常务副市长

王鹏、副市长万正峰、副市长史占勇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发展改革委，杨东方兼任办公室主任。

2. 郑州市应急管理委员会（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市长王新伟任主任，常务副市长王鹏任常务副主任，副市长谷保中、郑州警备区司令员尚守道、副市长黄卿、副市长李喜安、副市长万正峰、副市长孙晓红、副市长吴福民、副市长史占勇、副市长马义中、市政协副主席、市政府秘书长王万鹏任副主任。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政府应急办，王万鹏兼任办公室主任。

3. 郑州市郑汴一体化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市长王新伟任组长，常务副市长王鹏任常务副组长，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马健，副市长李喜安、副市长吴福民、副市长史占勇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发展改革委，杨东方兼任办公室主任。

4. 郑州市服务业发展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市长王新伟任组长，常务副市长王鹏、副市长谷保中、副市长黄卿、副市长李喜安、副市长万正峰、副市长孙晓红、副市长吴福民、副市长史占勇、副市长马义中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发展改革委，杨东方兼任办公室主任。

5. 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城市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市长王新伟任组长，常务副市长王鹏、副市长史占勇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知识产权局，夏扬兼任办公室主任。

6. 郑州市产业集聚区建设和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市长王新伟任组长，常务副市长王鹏、副市长史占勇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发展改革委，杨东方兼任办公室主任。

7. 郑州市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市长王新伟任组长，常务副市长王鹏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人社局，赵新民兼任办公室主任。

8. 郑州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市长王新伟任组长，常务副市长王鹏任常务副组长，副市长马义中任执行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政府法制办，张江涛兼任办公室主任。

9. 郑州市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委员会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市长王新伟任组长，常务副市长王鹏任常务副组长，副市长马义中、市政协副主席、市政府秘书长王万鹏任副组长。领导小组设在市政府法制办，张江涛兼任办公室主任。

10. 郑州市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委员会（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市长王新伟任主任委员，常务副市长王鹏任常务副主任委员，副市长马义中、市政协副主席、市政府秘书长王万鹏任副主任委员。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政府法制办，张江涛兼任办公室主任。

11. 郑州市节能减排及应对气候变化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市长王新伟任组长，常务副市长王鹏任常务副组长，副市长谷保中、副市长黄卿、副市长李喜安、副市长万正峰、副市长孙晓红、副市长吴福民、副市长史占勇、副市长马义中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发展改革委，杨东方兼任办公室主任。

12. 郑州市公务用车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市长王新伟任组长，常务副市长王鹏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发展改革委，杨东方兼任办公室主任。

13. 郑州市政务服务改革管理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由市长王新伟任组长，常务副市长王鹏任常务副组长，副市长谷保中、副市长黄卿、副市长李喜安、副市长万正峰、副市长孙晓红、副市长吴福民、副市长史占勇、副市长马义中、市政协副主席、市政府秘书长王万鹏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政务服务中心，李留宪兼任办公室主任。

14. 郑州市双创示范基地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市长王新伟任组长，常务副市长王鹏任常务副组长，副市长孙晓红、副市长史占勇、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管委会副主任蔡红、经开区管委会副主任刘洋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发展改革委，杨东方兼任办公室主任。

15. 郑州市清洁取暖试点城市申报和建设领导小组（原

郑政文〔2017〕91号)调整后由市长王新伟任组长,常务副市长王鹏、副市长黄卿、副市长吴福民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发展改革委,杨东方兼任办公室主任。

16. 郑州市政府性债务管理领导小组(原郑政文〔2017〕127号)调整后由市长王新伟任组长,常务副市长王鹏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财政局,刘睿兼任办公室主任。

17. 郑州市黄河滩区居民迁建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文〔2017〕135号)调整后由市长王新伟任组长,常务副市长王鹏、副市长李喜安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发展改革委,杨东方兼任办公室主任。

18. 郑州市土地利用综合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文〔2017〕233号)调整后由市长王新伟任组长,常务副市长王鹏、副市长李喜安、副市长吴福民、副市长史占勇、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管委会副主任蔡红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国土资源局,孙建功兼任办公室主任。

19. 全市土地利用管理突出问题集中整治行动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市长王新伟任组长,副市长吴福民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国土资源局,吕安民兼任办公室主任。

20. 郑州市创建“公交都市”示范城市推进工作委员会(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市长王新伟任主任,常务副市长王鹏、郑州航空港实验区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马健、市委

政法委书记于东辉、副市长吴福民、市政协副主席、市政府秘书长王万鹏、市政协秘书长、市交通委主任吴耀田、郑东新区党工委书记管委会常务副主任牛瑞华任副主任。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交通委，王万鹏兼任办公室主任，吴耀田兼任办公室副主任。

21. 郑州市现代国际物流中心建设领导小组（原郑政文〔2017〕242号）调整后由市长王新伟任组长，常务副市长王鹏、副市长万正峰、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副主任常继红、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樊福太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物流与口岸办公室，李兵兼任办公室主任。

22. 郑州市引进优质高等教育资源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文〔2018〕7号）调整后由市长王新伟任组长，常务副市长王鹏任副组长，副市长孙晓红任执行组长。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柴丹兼任办公室主任。

23. 郑州市绿化委员会（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市长王新伟任主任委员，副市长黄卿、副市长李喜安、副市长吴福民任副主任委员，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林业局，崔正明兼任办公室主任。

24. 郑州市“菜篮子”工程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文〔2017〕187号）调整后由市长王新伟任组长，常务副市长王鹏、副市长李喜安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农委，周亚民兼任办公室主任。

25. 郑州市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

〔2017〕78号)调整后由市长王新伟任组长,常务副市长王鹏、副市长李喜安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农委,周亚民兼任办公室主任。

26. 郑州市开展信息进村入户工程整市推进示范加快“互联网+”现代农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文〔2017〕193号)调整后由市长王新伟任组长,副市长李喜安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农委,周亚民兼任办公室主任。

27. 郑州市海绵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市长王新伟任组长,市委宣传部长张俊峰、副市长黄卿、副市长吴福民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郑州市综合管廊海绵城市及地下管线规划建设管理办公室,袁聚平兼任办公室主任。

28. 郑州市综合管廊规划建设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市长王新伟任组长,市委宣传部长张俊峰、副市长黄卿、副市长吴福民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郑州市综合管廊海绵城市及地下管线规划建设管理办公室,袁聚平兼任办公室主任。

29. 中国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市长王新伟任组长,常务副市长王鹏、副市长万正峰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商务局,万正峰兼任办公室主任。

30. 郑州国家通用航空产业综合示范区建设领导小组(原郑

政文〔2017〕234号)调整后由市长王新伟任组长,常务副市长王鹏,副市长万正峰、副市长吴福民、副市长史占勇、副市长马义中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航空枢纽办,万正峰兼任办公室主任。

31. 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郑州片区工作联席会议(原郑政文〔2017〕165号)调整后由市长王新伟任召集人,常务副市长王鹏任副召集人。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郑州片区管委会,万正峰兼任办公室主任。

32. 郑州市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市长王新伟任组长,常务副市长王鹏,副市长谷保中、副市长黄卿、副市长李喜安、副市长万正峰、副市长孙晓红、副市长吴福民、副市长马义中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食品药品监管局,李兵兼任办公室主任。

33. 郑州市农贸市场规划建设和提升改造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市长王新伟任组长,常务副市长王鹏任常务副组长,副市长黄卿、副市长万正峰、副市长吴福民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市场发展局,李兵兼任办公室主任。

34. 郑州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明电〔2017〕218号)调整后由市长王新伟任组长,常务副市长王鹏、副市长孙晓红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卫计委,付桂荣兼任办公室主任。

35. 郑州市全民阅读指导委员会（原郑政办明电〔2017〕202号）调整后由市长王新伟任主任，市委宣传部长张俊峰，副市长孙晓红任副主任。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文广新局，宋建国兼任办公室主任。

36. 郑州市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明电〔2017〕214号）调整后由市长王新伟任组长，常务副市长王鹏、副市长孙晓红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卫计委，付桂荣兼任办公室主任。

37. 郑州市推进国家儿童区域医疗中心建设领导小组（原郑政文〔2017〕148号）调整后由市长王新伟任组长，副市长孙晓红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卫计委，付桂荣兼任办公室主任。

38. 郑州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原郑政办文〔2017〕19号）调整后由市长王新伟任主任，副市长孙晓红任常务副主任，市爱卫办主任司同义任专职副主任。

39. 郑州市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明电〔2017〕66号）调整后由市长王新伟任组长，副市长孙晓红任常务副组长，市政府副秘书长柴丹任秘书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卫计委，付桂荣兼任办公室主任。

40. 郑州市艾滋病防治工作委员会（原郑政办文〔2012〕43号）调整由市长王新伟任主任，副市长孙晓红任副主任。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卫计委，付桂荣兼任办公室主任。

41. 郑州市环境保护委员会组成人员（原郑政办文〔2017〕6号）调整后由市长王新伟任主任，常务副市长王鹏任常务副主任，副市长谷保中、副市长李喜安、副市长万正峰、副市长孙晓红、副市长吴福民、副市长史占勇、副市长马义中任副主任，副市长黄卿任执行副主任。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环保局，潘冰兼任办公室主任。

42. 郑州市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明电〔2018〕131号）调整后由市长王新伟任组长，副市长黄卿任常务副组长，市政府副秘书长王春晓、市环保局局长潘冰、市发展改革委主任杨东方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环保局，潘冰兼任办公室主任。

43. 郑州市推进城市执法体制改革改进城市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文〔2017〕96号）调整后由市长王新伟任组长，常务副市长王鹏任常务副组长，副市长黄卿、副市长吴福民、副市长马义中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政府办公厅，王万鹏兼任办公室主任。

44. 郑州市城乡管理综合考评委员会（原郑政办明电〔2017〕99号）调整后由市长王新伟任主任，市人大副主任张春阳、副市长黄卿、副市长吴福民、副市长马义中、市政协副主席、市政府秘书长王万鹏任副主任，副市长黄卿任执行副主任。下设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办公室（简称市精细办）和市城乡管理综合考评委员会办公室（简称市城考办），两办设在市城管局，

李雪生兼任两办主任。

45. 郑州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推进领导小组（原郑政办明电〔2017〕286号）调整后由市长王新伟任组长，常务副市长王鹏任常务副组长，副市长黄卿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城管局，王春晓兼任办公室主任。

46. “人与自然”中国·郑州国际雕塑展组委会（原郑政办明电〔2017〕336号）调整后由市长王新伟任主任，副市长黄卿、中国美术家协会副主席、中国雕塑学会会长、清华大学美术学院副院长曾成钢任副组长。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市园林局，薛永卿兼任办公室主任。

二、王鹏常务副市长任组长的领导小组和临时机构调整情况

1. 郑州市重点项目建设协调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市政府常务副秘书长张吉、市发展改革委副主任王敏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重点项目办，王敏兼任办公室主任。

2. 郑州市监狱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副市长马义中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司法局，司久贵兼任办公室主任。

3. 郑州市价格调节基金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市政协副主席、市财政局局长刘睿、市政府常务副秘书长张吉、市物价局局长周铭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物价局，王丽英兼任办公室主任。

4. 郑州粮食产业集聚区建设项目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副市长李喜安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粮食局。

5. 郑州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市政府常务副秘书长张吉、人民银行郑州中心支行副行长朱培玉、河南省银监局副局长张春、市委组织部副部长张杰锋、市文明办主任裴保顺、市发展改革委主任杨东方、市统计局局长滕飞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发展改革委，杨东方兼任办公室主任。

6. 市政府目标管理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市政协副主席、市政府秘书长王万鹏任常务副组长，市政府常务副秘书长张吉、市发展改革委主任杨东方、市人社局局长赵新民、市统计局局长滕飞、市发展改革委副主任王保来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发展改革委，王保来兼任办公室主任。

7. 郑州市被征地农民就业培训和和社会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市政协副主席、市财政局局长刘睿、市政府常务副秘书长张吉、市人社局局长赵新民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人社局，赵新民兼任办公室主任。

8. 郑州市化解政法机关基础设施建设债务联席办公会议组成人员（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

召集人。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市财政局，石歆兼任办公室主任。

9. 郑州市金融生态环境建设评价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市政府常务副秘书长张吉、市政府副秘书长谷宏伟、人民银行郑州中心支行副行长庞贞燕、中国银监会河南监管局副局长周家龙、中国证监会河南监管局法制工作处处长周德选、中国保监会河南监管局统计研究处处长宋玮、市金融办主任郝伟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金融办，郝伟兼任办公室主任。

10. 郑州市烂尾楼工程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副市长吴福民任常务副组长，市政府常务副秘书长张吉、市政府副秘书长孙建功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城建委，孙建功兼任办公室主任。

11. 郑州市城市组团发展建设工作协调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市政协副主席、市政府秘书长王万鹏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发展改革委，杨东方兼任办公室主任。

12. 郑州市瘦肉精监管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副市长李喜安、市政府副秘书长冯卫平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畜牧局，蔡仲友兼任办公室主任。

13. 郑州市市属医疗机构改革改制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

[2017] 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副市长孙晓红任常务副组长,市政府副秘书长柴丹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卫计委,付桂荣兼任办公室主任。

14. 郑州市推进企业上市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市政府常务副秘书长张吉、市政府副秘书长谷宏伟、河南省外汇管理局国际收支处处长娄永跃、郑州海关稽查处处长王社坤、中国证监会河南监管局上市公司监管二处处长王勳、市金融办主任郝伟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金融办,郝伟兼任办公室主任。

15. 郑州市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市政协副主席、市财政局局长刘睿、市政府常务副秘书长张吉、市人社局局长赵新民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人社局,赵新民兼任办公室主任。

16. 郑州市优质教育资源暨优质医疗卫生资源倍增工程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副市长孙晓红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政府办公厅,柴丹兼任办公室主任。

17. 郑州市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副市长谷保中任常务副组长,市政府常务副秘书长张吉、市政府副秘书长商建东、市政府副秘书长翟政、市政府副秘书长孙建功、市政府副秘

书长柴丹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地震局，王红梅兼任办公室主任。

18. 郑州市现代物流业专家咨询委员会（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主任，中国物资储运协会会长姜超峰、副市长万正峰、副市长史占勇任副主任。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人社局，赵新民兼任办公室主任。

19. 郑州市供水工程建设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副市长黄卿、副市长李喜安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发展改革委，王保来兼任办公室主任。

20. 郑州市打击非法炒金公司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市委政法委书记于东辉、副市长万正峰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金融办，谷宏伟兼任办公室主任。

21. 郑州市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主任，副市长万正峰任常务副主任，副市长谷保中、副市长黄卿、副市长李喜安、副市长孙晓红、副市长吴福民、副市长史占勇、副市长马义中任副主任。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李建霞兼任办公室主任。

22. 郑州市清理整顿各类交易场所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34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人民银行郑州中心支行副行长周波、中国银监会河南监管局副局长李焕亭、中

国证监会河南监管局纪委书记田建功、中国保监会河南监管局党委委员杨济时、市政府副秘书长谷宏伟、市金融办主任郝伟、市商务局局长余遂盈、市文广新局局长宋建国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金融办，谷宏伟兼任办公室主任。

23. 郑州市金融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市政府常务副秘书长张吉、市政府副秘书长谷宏伟、人民银行郑州中心支行副行长庞贞燕、中国银监会河南监管局副局长张春、中国证监会河南监管局副局长张智、中国保监会河南监管局党委委员杨济时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金融办，郝伟兼任办公室主任。

24. 郑州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原郑政办〔2014〕24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主任，副市长马义中任常务副主任，市政府副秘书长翟政、市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朱河顺、市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徐西平、市民政局局长冯明杰、市人社局局长赵新民任副主任。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民政局，段玉田任办公室主任。

25. 郑州市应用房地产估价技术加强存量房交易税收征管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市政府常务副秘书长张吉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税务局，刘峰兼任办公室主任。

26. 郑州市职业教育校企合作工作指导委员会（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主任，副市长孙晓红任常务副主任，市政府常务副秘书长张吉、市政府副秘书长柴

丹、市教育局局长王中立、市人社局局长赵新民任副主任。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教育局，葛飞兼任办公室主任。

27. 郑州市打击非法职介和非法用工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市委政法委书记于东辉任组长，市政府常务副秘书长张吉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人社局，赵新民兼任办公室主任。

28. 郑州市清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市政府常务副秘书长张吉、市人社局局长赵新民、市城建委主任梁远森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人社局，张德贵兼任办公室主任。

29. 郑州市城区老工业区搬迁改造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副市长史占勇任常务副组长，市政府常务副秘书长张吉、市政府副秘书长张红军、市发展改革委主任杨东方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发展改革委，王敏兼任办公室主任。

30. 郑州市住户调查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市政府常务副秘书长张吉、市统计局局长滕飞、国家统计局郑州调查队队长连林昌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统计局，孙玉平兼任办公室主任。

31. 郑州市外来务工人员工资清欠和零工市场建设督导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市政府常务副秘书长张吉、市人社局局长赵新民任副组

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人社局，赵新民兼任办公室主任。

32. 郑州市体育设施专项规划编制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副市长孙晓红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体育局，王微兼任办公室主任。

33. 郑州市事业单位实施绩效工资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市政府常务副秘书长张吉、市人社局局长赵新民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人社局，赵新民兼任办公室主任。

34. 郑州市加快三环内工业企业外迁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副市长史占勇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工信委，范建勋兼任办公室主任。

35. 郑州市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推广运用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副市长李喜安、副市长吴福民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财政局，市政协副主席、市财政局局长刘睿兼任办公室主任。

36. 郑州市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领导小组（原郑政文〔2018〕151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副市长谷保中、副市长黄卿、副市长李喜安、副市长万正峰、副市长孙晓红、副市长吴福民、副市长马义中、市政协副主席、市政府秘书长王万鹏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政府

办公厅，王万鹏兼任办公室主任。

37. 郑州市深化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市政府常务副秘书长张吉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人社局，赵新民兼任办公室主任。

38. 郑州市促进市场公平竞争维护市场正常秩序工作联席会议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副市长万正峰任常务副组长，副市长谷保中、副市长黄卿、副市长李喜安、副市长孙晓红、副市长吴福民、副市长马义中任副组长。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市发展改革委，杨东方兼任办公室主任。

39.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主任，市发展改革委主任杨东方任副主任。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发展改革委，范建华兼任办公室主任。

40. 郑州市创建国家信用建设示范城市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市政府常务副秘书长张吉、市政府副秘书长商建东、市发展改革委主任杨东方、人行郑州中心支行征信管理处处长王树生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发展改革委，杨东方兼任办公室主任。

41. 郑州市金融支持小微企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人行郑州中心

支行副行长庞贞燕、中国证监会河南监管局副局长张宗俊、中国证监会河南监管局副局长董文媛、中国保监会河南监管局党委委员杨济时、市政府常务副秘书长张吉、市政府副秘书长谷宏伟、市中小企业服务局局长史根有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金融办，郝伟兼任办公室主任。

42. 郑州市深化农信社体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市政府常务副秘书长张吉、市政府副秘书长谷宏伟、人行郑州中心支行副行长庞贞燕、河南银监局副局长周家龙、市金融办主任郝伟、郑州市农信办党组副书记董金泉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金融办，郝伟兼任办公室主任。

43. 郑州市互联网金融风险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人行郑州中心支行副行长王深德、中国银监会河南银监局副局长李焕亭、中国证监会河南证监局副局长章英杰、中国保监会河南保监局党委委员杨济时、河南省通信管理局副局长侯剑涛、市政府副秘书长谷宏伟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金融办，谷宏伟兼任办公室主任。

44. 郑州市全民技能振兴工程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市政府常务副秘书长张吉、市人社局局长赵新民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人社局，赵新民兼任办公室主任。

45. 郑州市社会保险监督委员会（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主任，市政协副主席、市财政局局长刘睿、市政府常务副秘书长张吉、市人社局局长赵新民、人行郑州中心支行副行长庞贞燕任副主任。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人社局，张伟兼任办公室主任。

46. 郑州市社会保险五险合一市级统筹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市政协副主席、市财政局局长刘睿、市政府常务副秘书长张吉、市审计局局长刘啸峰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人社局，赵新民兼任办公室主任。

47. 郑州市农民工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市政府常务副秘书长张吉、市人社局局长赵新民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人社局，康中超兼任办公室主任。

48. 郑州市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市政府常务副秘书长张吉、市统计局局长滕飞、市发展改革委副主任李福科、市农委副主任曹东坡、市财政局副调研员袁启发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统计局，滕飞兼任办公室主任。

49. 郑州市中心城区市场外迁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市人大副主任王贵欣、副市长黄卿、副市长万正峰、副市长吴福民任副组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市场发展局，田跃平兼任办公室主任。

50. 郑州市建立健全事业单位法人治理结构改革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市政府常务副秘书长张吉、市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朱河顺、市编办主任陈春梅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编办，王学军兼任办公室主任。

51. 郑州市企业服务联席会议制度（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总召集人，副市长史占勇任副总召集人。企业服务活动办公室设在市工信委，范建勋兼任办公室主任。

52. 郑州市加大科技研发投入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副市长史占勇、市政府副秘书长张红军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科技局，夏扬兼任办公室主任。

53. 郑州市煤炭企业兼并重组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副市长史占勇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煤炭局，柴栓庆兼任办公室主任。

54. 郑州市调整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文〔2018〕5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市政府常务副秘书长张吉、市人社局局长赵新民、市城建委主任梁远森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人社局，张德贵兼任办公室主任。

55. 郑州市企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委员会（原郑政办文〔2018〕9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市政府常务副秘书长张吉、市人社局局长赵新民任副组长。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社会保险局，连书平兼任办公室主任。

56. 郑州市不动产统一登记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文〔2018〕2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副市长李喜安、副市长吴福民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国土资源局，孙建功兼任办公室主任。

57. 郑州市综合治税领导小组（原郑政文〔2017〕41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市政协副主席、市财政局局长刘睿、人行郑州中心支行副行长王深德、市政府常务副秘书长张吉、市税务局局长刘峰、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税务局长王学荣、省税务局第三税务分局局长李淑杰、省税务局第三税务分局局长王苏惠、市审计局局长刘啸峰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财政局，刘睿兼任办公室主任。

58. 郑州市生育保险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合并实施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文〔2017〕65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市政府常务副秘书长张吉、市人社局局长赵新民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人社局，张伟兼任办公室主任。

59. 郑州市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文〔2017〕97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市政协副主席、市政府秘书长王万鹏、市政府常务副秘书长张吉、市政府副

秘书长商建东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政府办公厅，商建东兼任办公室主任。

60. 郑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文〔2017〕140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人行郑州中心支行副行长周波、河南银监局副局长周家龙、市政府副秘书长谷宏伟、市金融办主任郝伟、郑州市农信办党组副书记董金泉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金融办，郝伟兼任办公室主任。

61. 郑州市培育和发展住房租赁市场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文〔2017〕161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副市长吴福民、市政协副主席、市政府秘书长王万鹏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厅，王万鹏兼任办公室主任。

62. 郑州市青年人才公寓建设领导小组（原郑政文〔2017〕219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副市长吴福民任常务副组长，市政协副主席、市政府秘书长王万鹏、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管委会副主任蔡红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事管局，王万鹏兼任办公室主任。

63. 郑州市中央文化区（CCD）北部片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明电〔2017〕4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副市长吴福民任副组长，领导小组下设项目建设指挥部，孙建功兼任政委，梁远森兼任指挥长。

64. 郑州市郑州市职业技能竞赛领导小组（原郑政办明电

〔2017〕24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市政府常务副秘书长张吉、市人社局局长赵新民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人社局,申顺建任办公室主任。

65. 郑州市高铁南站建设领导小组(原郑政办明电〔2017〕403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马健任副组长,副市长吴福民任常务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重点项目办,王敏兼任办公室主任。

66. 郑州市关于调整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明电〔2018〕164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市政府常务副秘书长张吉、市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徐西平、市委组织部副部长张杰锋、市人社局局长赵新民、市编办主任陈春梅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人社局,卞薇兼任办公室主任。

67. 第四届郑州仲裁委员会(原郑政文〔2017〕59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主任,副市长马义中任常务副主任。仲裁委下设办公室,杨爱玲兼任办公室主任。

68. 郑州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主任,副市长马义中任常务副主任,市政府常务副秘书长张吉、市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朱河顺、市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徐西平、市民政局局长冯明杰、市人社局局长赵新民任副主任。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民政局,段玉田兼任办公室主任。

69. 郑州市促进科技和金融结合试点城市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明电〔2017〕226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副市长史占勇任副组长。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科技局，夏扬兼任办公室主任。

70. 郑州市剥离国有企业办社会职能工作领导小组（郑政办明电〔2016〕416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副市长史占勇任常务副组长，副市长黄卿、副市长孙晓红、副市长马义中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国资委，李秀山兼任办公室主任。

71. 郑州市医养结合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明电〔2017〕2号）调整后由常务副市长王鹏任组长，副市长孙晓红、副市长马义中任副组长。

三、谷保中副市长任组长的领导小组和临时机构调整情况

1. 郑州市防震抗震指挥部（原郑政办明电〔2017〕78号）调整后由副市长谷保中任指挥长，郑州警备区参谋长李国记、市政府副秘书长商建东、市地震局局长王红梅任副指挥长。指挥部办公室设在市地震局，王红梅兼任办公室主任。

2. 郑州市创建“国家防震减灾示范城市”领导小组（原郑政办明电〔2017〕369号）调整后由副市长谷保中任组长，市政府副秘书长商建东、市地震局局长王红梅、市委宣传部副部长石大东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地震局，王红梅兼任办公室主任。

3. 郑州市打击传销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副市长谷保中任组长，市政府副秘书长商建东、市工商局局长吴凤军、市公安局副局长李奎业、市综治办副主任王洪生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工商局，朱忠锋兼任办公室主任。

4. 郑州市查处取缔无证无照经营工作联席会议制度更名为郑州市无证无照经营查处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原郑政办〔2017〕78号）调整后由副市长谷保中任召集人，市政府副秘书长商建东、市综治办主任李华云、市工商局局长吴凤军任副召集人。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市工商局，江洪兼任办公室主任。

5. 郑州市企业信用信息归集共享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原郑政办文〔2016〕63号）调整后由副市长谷保中任召集人，市政府副秘书长商建东、市工商局局长吴凤军任副召集人。

6. 郑州市散煤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文〔2016〕166号）调整后由副市长谷保中任组长，市政府副秘书长商建东、市环保局局长潘冰、市工商局局长吴凤军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工商局，吴凤军兼任办公室主任。

四、孙晓红副市长任组长的领导小组和临时机构调整情况

1. 郑州市推进文化消费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明电〔2017〕299号）调整后由副市长孙晓红任组长，市政府副秘书长柴丹、市文广新局局长宋建国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文广新局，宋建国兼任办公室主任。

2. 郑州市全民健身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明电〔2012〕244号），调整后由副市长孙晓红任组长，副秘书长柴丹、市体育局局长王微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体育局，王微兼任办公室主任。

3. 郑州市免疫规划领导小组（原郑政办〔2010〕90号）调整后由副市长孙晓红任组长，市政府副秘书长柴丹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卫计委，许迎喜兼任办公室主任。

4. 郑州市结核病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明电〔2017〕20号）调整后由副市长孙晓红任组长，市政府副秘书长柴丹、市卫计委主任付桂荣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卫计委，许迎喜兼任办公室主任。

5. 郑州市中医预防保健服务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文〔2014〕228号）调整后由副市长孙晓红任组长，市政府副秘书长柴丹、市卫计委主任付桂荣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卫计委，原学岭兼任办公室主任。

6. 郑州市创建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活动领导小组（原郑政明办电〔2015〕234号）调整后由副市长孙晓红任组长，市政府副秘书长柴丹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卫计委，付桂荣兼任办公室主任。

7. 郑州市地方病防治领导小组（郑政办明电〔2016〕73号）调整后由副市长孙晓红任组长，市卫计委主任付桂荣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卫计委，许迎喜兼任办公室主任。

五、马义中副市长任组长的领导小组和临时机构调整情况

1. 郑州市残疾人工作委员会（原郑政办文〔2014〕24号）调整后由副市长马义中任主任。委员会秘书处设在市残联，张群保兼任秘书长。

2. 郑州市人民政府信访事项复查复核委员会（原郑政办文〔2012〕5号）调整后由副市长马义中任主任。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信访局。

3. 平安郑州视频监控建设领导小组（原郑政文〔2015〕167号）调整后由副市长马义中任组长。领导小组下设协调督导组和技术指导组，市防控办主任裴峻峰任协调督导组组长，市公安局科通处教导员张杰任技术指导组组长。

4. 郑州市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领导小组（原郑政文〔2015〕56号）调整后由副市长马义中任组长，市政府副秘书长翟政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财政局，石歆兼任办公室主任。

5. 郑州市网络与信息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文〔2017〕133号）调整后由副市长马义中任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网络与信息安全工作通报中心，张武清兼任办公室主任、通报中心主任。

6. 郑州市户籍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明电〔2014〕284号）调整后由副市长马义中任组长，市政府副秘书长翟政、市公安局常务副局长张书军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

设在市公安局，张武清兼任办公室主任。

7. 郑州市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文〔2011〕253号）调整后由副市长马义中任组长，市政府副秘书长翟政、市民政局局长冯明杰、市公安局副局长张武清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民政局，冯明杰兼任办公室主任。

8. 郑州市复员退伍军人安置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文〔2015〕138号）调整后由副市长马义中任组长，郑州警备区副司令员董继锋、市政府副秘书长翟政、市民政局局长冯明杰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民政局，李森兼任办公室主任。

9. 郑州市减灾委员会（原郑政办〔2017〕77号）调整后由副市长马义中任主任，郑州警备区副司令员董继锋、市政府副秘书长翟政、市民政局局长冯明杰、市财政局副局长张予红任副主任。减灾委办公室设在市民政局，张国强兼任办公室主任。

10. 郑州市社区矫正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办文〔2015〕47号）调整后由副市长马义中任组长，市政府副秘书长翟政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司法局，司久贵兼任办公室主任。

11. 郑州市军事设施保护委员会（原郑政文〔2014〕52号），调整后由副市长马义中任主任，警备区副司令员董继锋、市政府副秘书长翟政任副主任。委员会办公室设在警备区战备建设处，刘德富兼任办公室主任。

12. 郑州市国家司法考试工作领导小组（原郑政文〔2015〕40号）调整后由副市长马义中任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

司法局，司久贵兼任办公室主任。

13. 郑州市地名委员会（郑政文〔2008〕226号）调整后由副市长马义中任主任，市政府副秘书长翟政、市民政局局长冯明杰任副主任。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地名委员会，冯明杰兼任办公室主任。

2018年11月5日

抄送：市委各部门，郑州警备区。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市法院，市检察院。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8年11月6日印发

